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

粤教语〔2019〕1号

关于举办“2018-2019 学年度南粤校园 中华经典诵读文化艺术节”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普通高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广东实验中学，华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附属小学：

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成长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和教育部《中华经典诵读工程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推进我省各级各类学校积极实施中华经典诵读工程，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提升文化软实力，为广东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作出应有的贡献，根据《广东省教育厅 省语委关于组织实施〈中华经典诵读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粤教语〔2018〕31号）安排，省教育厅、省语委、省委宣传部联合举办2018-2019学年度南粤校园中华经典诵读

文化艺术节（以下简称“艺术节”）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一）主题：品经绎典·青春筑梦

（二）要求：参赛作品应结合学习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通过品读、吟唱、朗诵、演绎等丰富多样的语言艺术形式，引导广大学生重温中华优秀经典作品，鼓励大学生深入发掘岭南优秀文化基质，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递青春正能量。

二、活动形式

（一）诵读·思辨·践行——中华文化经典品读大赛（中学组）

诵学经典，春风化雨，修身报国。本大赛要求中学生从表现家国情怀的中华优秀经典作品中选取一篇（部）或多篇（部）（可以从教科书中选取，但不限于教科书）。通过在撰写书评（不评分）的基础上进行现场演绎（可选用吟诵、解说、故事演说、表演等单一或综合自由展示）的形式，展现当代中学生对经典作品的理解、认识和践行。

（二）博雅·创新·传承——岭南优秀文化经典演绎大赛（大学组）

岭南文化是中华文化瑰宝的重要组成部分。本大赛要求大学生在广博品读中华经典的基础上，立足岭南地域人文及

秉性特点，以创造性表达方式演绎岭南优秀传统文化，深掘传承其精神实质，体现新时代大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创新思维。可从表现维护国家民族统一，体现岭南人民既勇立潮头又包容海纳的经典作品中选取一篇或多篇，进行二次创作后再作现场演绎。演绎形式要力求主题内容、语言特性、艺术载体的高度统一。

三、组织领导

本次活动由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共同主办，五邑大学承办，成立语言艺术节大赛组委会（详见附件1）。

四、活动安排

第一阶段：赛事宣传启动（2019年1月15日—3月5日）

要求各单位广泛宣传，发动学生积极参赛，同时承办单位将深入有关高校开展调研、宣讲，协助发动学生参赛。

第二阶段：初赛阶段（2019年3月6日—4月6日）

（一）中学组

- 1.主题：诵读·思辨·践行——中华文化经典品读大赛
- 2.参赛对象：全省初、高中（含中等职业学校）在校学生。
- 3.比赛方式：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自行组织选拔。
- 4.参赛名额：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限推荐1个作品（广

州、深圳推荐 2 个)，省属学校每校推荐 1 个作品。

5.大赛内容和日程安排及报名等要求见附件 2、3、4。

(二) 大学组

1.主题：博雅·创新·传承——岭南优秀文化经典演绎大赛

2.参赛对象：全省普通高校全日制在校学生（含研究生）。

3.比赛方式：各高校自行组织选拔。

4.推荐名额：每所院校限报 1 个作品。

5.大赛内容和日程安排及报名等要求见附件 2、3、4。

第三阶段：复赛阶段（2019 年 4 月 7 日—4 月 27 日）

组委会组织专家对选手作品进行评审，确定入围决赛名单。

第四阶段：决赛阶段（2019 年 5 月 18 日）

入围选手集中培训和参加决赛，决赛根据不同组别确定比赛场次，专家现场评分。

第五阶段：成果汇报暨颁奖典礼（2019 年 5 月 19 日）

选取部分优秀作品展演，并举行颁奖仪式。

五、奖项设置及评审机制

(一) 本届艺术节在中学组和大学组分别设置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若干名，并设置最佳创意奖、最佳台风奖、现场最佳人气奖、优秀指导教师奖等。

(二)组委会邀请省内著名语言艺术家、高校语言文字专家学者等担任评委。

六、有关要求

(一)大力宣传。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加大宣传力度，广泛动员学生参加，并以此为契机，广泛开展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优秀传统文化、推广普通话等活动，加强指导，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二)严格把关。各单位要严格按照通知要求做好组织选拔推荐工作，对选送作品的主题思想和作者、编导、演员资格及著作权进行审核把关，相关责任由各单位自行负责。

(三)加强培训。活动期间，各单位应加强选手培训，主办方也将不定期举办相关讲座培训活动。

附件：1.“2018-2019 学年度南粤校园中华经典诵读文化艺术节”组委会名单

2.“2018-2019 学年度南粤校园中华经典诵读文化艺术节”竞赛内容

3.“2018-2019 学年度南粤校园中华经典诵读文化艺术节”日程安排及报名要求

4.“2018-2019 学年度南粤校园中华经典诵读文化艺术节”报名表

5.“2018-2019 学年度南粤校园中华经典诵读文化艺术节”评分表



广东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
2019 年 12 月 24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校对入：董光柱

附件 1

“2018-2019 学年度南粤校园中华经典诵读 文化艺术节”组委会名单

主任：蒋 斌（省委宣传部副部长，省文明办主任）

那 佳（省教育厅党组成员，副厅长）

副主任：石雄东（省委宣传部宣教处处长）

邵子铀（省语委办主任）

李霭康（五邑大学党委副书记）

成 员：张 毅（省语委办调研员）

徐东华（省委宣传部宣教处主任科员）

张文跃（省语委办主任科员）

董光柱（省语委办主任科员）

戴永洁（五邑大学宣传部部长）

谢珊珊（五邑大学文学院院长）

曾祥春（五邑大学文学院党总支书记）

黄应忠（五邑大学文学院党总支副书记）

附件 2

“2018-2019 学年度南粤校园中华经典诵读 文化艺术节”竞赛内容

一、诵读·思辨·践行——中华文化经典品读大赛 (中学组)

(一) 复赛

1. 参赛要求

(1) 要求中学生从表现家国情怀的中华优秀经典作品中选取一篇(部)或多篇(部)(可以从教科书中选取,但不限于教科书)。通过在撰写书评(不评分)的基础上进行现场演绎(可选用吟诵、解说、故事演说、表演等单一或综合自由展示)的形式,展现当代中学生对经典作品的理解、认识和践行。

(2) 作品选材不设范围。

(3) 以团队方式报名参赛,团队参赛每支队伍 3-5 人,指定队长 1 名,另指定指导教师 1 名。

2. 复赛作品内容和要求

作品内容: 1 篇书评(不评分)和现场品读表演音视频。

作品要求:

(1) 书评: 参赛队伍从与主题相关的经典作品中选取一篇(部)或多篇(部)作品进行解读,撰写书评,字数要

求 800-1000 字。书评统一用 DOC 格式，小四仿宋字体，A4 纸双面打印，左侧装订，一式 8 份。

(2) 音视频：现场拍摄参赛选手风采展示和品读表演作品的音视频，可选用 ppt 等辅助形式，演绎形式不限(可选用吟唱、朗诵、解说、故事演说、表演等单一或综合自由展示形式)，展现对经典作品的理解和感悟。作品须为 AVI、MOV、MP4 格式原始作品，分辨率不小于 1920px×1080px，大小不超过 400M，可配背景音乐，要求标注字幕，时长不超过 7 分钟，音视频统一录制成光盘。

(二) 决赛

1. 竞赛环节：包括风采展示、现场品读表演两个环节。

(1) 风采展示：形式不限，限时 1 分钟。

(2) 现场品读表演：每个队伍可选用 ppt 辅助形式，演绎形式不限(可选用吟唱、朗诵、解说、故事演说、表演等单一或综合自由展示)。各队伍品读演绎时间为 6 分钟(不含风采展示时间)。

2. 决赛说明

决赛的作品内容可沿用复赛作品，也可换用其他作品，作品 PPT 统一在报到当天上交。

二、博雅·创新·传承——岭南优秀文化经典演绎大赛(大学组)

(一) 复赛

1. 参赛要求

(1) 本大赛要求大学生在广博品读中华经典的基础上，立足岭南地域人文及秉性特点，以创造性表达方式演绎岭南优秀传统文化，深掘传承其精神实质，体现新时代大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创新思维。可以表现维护国家民族统一、体现岭南人民既勇立潮头又包容海纳的经典作品中选取一篇（部）或多篇（部），进行二次创作后再作现场演绎。演绎形式要力求主题内容、语言特性、艺术载体的高度统一。

(2) 作品选材不设范围。

(3) 以团队方式报名参赛，团队参赛每支队伍 3-5 人，指定队长 1 名，另指定指导教师 1 名。

2. 复赛作品内容和要求

作品内容：1 篇书评（不评分）和现场演绎音视频。

作品要求：

(1) 书评：参赛队伍从与主题相关的经典作品中选取一篇（部）或多篇（部）作品进行解读，撰写书评，字数要求 2000 字以上。书评统一用 DOC 格式，小四仿宋字体，A4 纸双面打印，左侧装订，一式 8 份。

(2) 音视频：现场拍摄参赛选手风采展示和演绎作品的音视频，可选用 ppt 等辅助形式，演绎形式不限（可选用品读、吟唱、朗诵、解说、故事演说、表演等单一或综合自由展示形式），展现对经典作品的理解、感悟和创新。作品须为

AVI、MOV、MP4 格式原始作品，分辨率不小于 1920px×1080px，大小不超过 400M，可配背景音乐，要求标注字幕，时长不超过 7 分钟，音视频统一录制成光盘。

（二）决赛

1.竞赛环节：包括风采展示、现场演绎两个环节。

（1）风采展示：形式不限，限时 1 分钟。

（2）现场演绎：每个队伍可选用 ppt 辅助形式，演绎形式不限(可选用品读、吟唱、朗诵、解说、故事演说、表演等单一或综合自由展示形式)。各队伍展示时间为 6 分钟（不含风采展示时间）。

2.决赛说明

决赛的作品内容可沿用复赛作品，也可换用其他作品，作品 PPT 统一在报到当天上交。

附件 3

“2018-2019 南粤校园中华经典诵读 文化艺术节”日程安排及报名要求

一、大赛日程安排及大赛地点

(一) 复赛报名及竞赛时间

各单位组织开展本市（本校）选拔与推荐。每个地市（学校）确定一名教师联系人，并在报名表附上相关联系方式。

内容	具体要求	提交时间
电子版资料	中学组：提交电子版报名表（见附件 4，命名为“XX 教育局+艺术节报名表”，省属学校命名为“学校名称+艺术节报名表”）至组委会指定邮箱，以收到回复视为成功报名，获得参赛资格。	2019 年 3 月 23 日前
	大学组：提交电子版报名表（见附件 4，命名为“学校名称+艺术节报名表”）至组委会指定邮箱，以收到回复视为成功报名，获得参赛资格。	

	作品	<p>中学组：电子版作品打包并命名为“XX 教育局+艺术节+队长姓名+作品名称”，省属学校命名为“学校名称+艺术节+队长姓名+作品名称”提交至组委会指定邮箱，具体竞赛内容要求详见附件 2。</p> <p>大学组：电子版作品打包并命名为“学校名称+艺术节+队长姓名+作品名称”，提交至组委会指定邮箱，具体竞赛内容要求详见附件 2。</p>	2019 年 4 月 6 日 前
纸质版资料	报名表	报名表（见附件 4）的纸质版（加盖公章）寄至五邑大学。	2019 年 4 月 6 日 前
	作品	作品（书评+音视频光盘，一式 8 份）寄至五邑大学。	2019 年 4 月 6 日 前

（二）决赛

1. 报到时间、地点等相关事宜：

2019 年 5 月 17 日 15:00, 地点为各决赛场地。届时根据选手报道顺序进行抽签，决定出场顺序，并进行资料拷贝。

2. 决赛时间：2019 年 5 月 18 日

3. 决赛地点：

（1）大学组：五邑大学学生综合服务中心一楼

(2) 中学组：五邑大学学生活动中心一楼

二、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李书甜，彭胜华，电话：0750-3296318

邮箱：nyysj2018@163.com

材料邮寄地址：江门市蓬江区东成村 22 号，五邑大学文
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邮编：529020

QQ 交流群：872839463

三、注意事项

(一) 提交的参赛作品（纸质版除封面外）和音视频中不得以
任何形式透露本人及其学校身份信息，违者取消比赛资格。提交
后不允许选手对参赛作品进行修改。

(二) 竞赛时参赛选手请携带学生证、身份证等证件原件，以
备核查。

(三) 所有邮寄资料将以邮戳或快递收件日为准，逾期则视为
自动放弃比赛。请各参赛学校邮寄资料后发送邮件或联系大赛
联系人进行确认。

(四) 大赛组委会有权在非商业性行为中无偿使用相关参赛
资料。

(五) 本次大赛不收取参赛者及参赛单位的参赛费，参赛代表
在参赛期间如需安排食宿，请提前告知组委会，组委会将予以
协助，费用自理。

附件 4

“2018-2019 学年度南粤校园中华经典诵读 文化艺术节”报名表

诵读·思辨·践行——中华文化经典品读大赛（中学组）

教育局/省属学校名称（盖章）							
详细地址					邮编		
	姓名	性别	联系电话		QQ		
教育局 联系人							
学校教师 联系人							
参赛 队伍	姓名	年 级	性 别	联系电话	指导老师	参赛 作品	备注
1	队长						
	队员						
2	队长						
	队员						

填写说明：上交报名表后不得更改或增加新的参赛选手。

“2018-2019 学年度南粤校园中华经典诵读 文化艺术节”报名表

博雅·创新·传承——岭南优秀文化经典演绎大赛（大学组）

学校名称(盖章)							
详细地址					邮编		
负责 联系人	姓名	性别	联系电话		QQ		
参赛 队伍	姓名	年级、 专业	性别	联系电话	指导老师 (姓名、职称)	参赛 作品	备注
1	队长						
	队员						
2	队长						
	队员						

填写说明：上交报名表后不得更改或增加新的参赛选手。

附件 5

“2018-2019 学年度南粤校园中华经典诵读 文化艺术节”评分表

一、诵读·思辨·践行——中华文化经典品读大赛（中学组） 复赛、决赛评分参考标准

评价内容		评价指标
风采展示（10分）		服装整洁，精神饱满，举止得体，体现团队特色
现场品读 表演 （90分）	主题内容 （30分）	内容紧扣主题，充实具体；观点正确，鲜明；见解独到
		材料真实，典型、新颖；事迹感人，体现时代精神
		结构严谨，构思巧妙，引人入胜
	语言表达 （30分）	言语规范，吐字清晰；表达准确、流畅、自然
		语言运用技巧得当，情感和艺术感染力强
展现形式 （20分）	采取贴切有效的形式解读原作品，对于表现主题内容具有较大帮助	
创新与亮点 （10分）	主题把握、展现内容、语言表达、展现形式等方面的创新性	
合计	100分	

二、博雅·创新·传承——岭南优秀文化经典演绎大赛（大学组）复赛、决赛评分参考标准

评价内容		评价指标
风采展示（10分）		服装整洁，精神饱满，举止得体，体现团队特色
现场演绎 （90分）	主题内容 （30分）	观点正确，鲜明；主题凝练，挖掘有高度深度；内容紧扣主题，充实具体
		材料真实，典型、新颖；事迹感人，体现时代精神
		结构严谨，构思巧妙，引人入胜
	语言表达 （30分）	言语规范，吐字清晰；表达准确、流畅、自然
		语言运用技巧得当，情感穿透力大，艺术感染力强
	展现形式 （20分）	演绎形式对创造性解读原作品，表现主题有较大的促进，主题内容、语言特性、艺术感染有机结合
	创新与亮点 （10分）	主题挖掘、展现内容、语言运用、展现形式等方面的创新性
合计	100分	